

文山國中 COVID-19 防疫宣導(112.03.20 起施行)

1. 輕症快篩陽性者：

*仍需通報學務處或健康中心以便校安通報。

*建議第 0 天及次日起 5 日內，在家自主健康管理不到校上班上學。

*以快篩陽照片請病假，不列出缺勤紀錄。

2. 3 月 20 起學生假別調整：

*已無“自主防疫假”

*輕症快篩陽 - 請病假，有陽性照片佐證不列出缺勤紀錄。

*打疫苗 - 請事假

*疫苗副作用 - 請病假。

2. 班級有快篩陽性案時：

*無症狀接觸者可正常上班上課。

*有需求者可向健康中心領取快篩試劑

3. 校園防疫持續執行：

*勤洗手、自主配戴口罩、每日環境消毒、教室辦公室通風、生病不到校

*健康中心、校車、幼兒園專用車、接駁專車、合作社、午餐打菜及身體不適者，仍需配戴口罩。

*訪客進入校園，若有發燒、疑似症狀者，請勿進入校園。

3/20 起 校園防疫鬆綁新制

說明 1

輕症免隔離

- 由 5+n 改 0+n 取消強制隔離 改採自主健康管理
- 建議有症狀時在家休息，避免非必要外出
- 無症狀或症狀緩解後(退烧至少 1 天)可安心外出，並配合自主健康管理至快篩陰性或發病/採檢陽性滿 10 天
- 具重症危險因子者儘速就醫，及時開立口服抗病毒藥物。
- 外出時全程佩戴口罩 勿與他人從事近距離或群聚性活動

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

3/20 起 確診之教職員工生 0+n 適用假別

說明 2

學校多為近距離且群聚型活動，建議篩檢陽性教職員工生，於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，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不要到校。

學生

- 持有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，可請病假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
- 家長可請防疫照顧假。

教職員工

- 如無法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，持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可請病假，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。
- 教師所遺留課務，由學校協助排代並支付鐘點費。

如符合 COVID-19 篩檢陽性者，應主動回報學校，由學校進行校安通報

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